

## 一、项目概述

1、采购马铃薯良种 219000 斤、葱子良种 150 斤、萝卜良种 300 斤、小白菜良种 150 斤、雪菊良种 70 斤、肥料 63 吨。配送乡镇：更庆镇、麦宿镇、岳巴乡、龚埭镇、白埭乡、汪布顶乡、卡松渡乡、俄南乡、俄支乡、温拖镇、年古乡、中扎科镇、八邦乡、阿须镇、柯洛洞乡、打滚镇、亚丁乡、竹庆镇、马尼干戈镇、玉隆乡、错阿镇、燃姑乡、浪多乡 23 个乡镇。

2、核心产品：马铃薯脱毒种薯

## 二、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18775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18775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 1  | 马铃薯脱毒种薯 | 219000 | 657000  | 斤    | 农、林、牧、渔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 2  | 香葱良种    | 150    | 60000   | 斤    | 农、林、牧、渔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  | 白萝卜良种   | 300    | 120000  | 斤    | 农、林、牧、渔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  | 小白菜良种   | 150    | 63750   | 斤    | 农、林、牧、渔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  | 雪菊种子    | 70     | 35000   | 斤    | 农、林、牧、渔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6  | （肥料）复合肥 | 63     | 252000  | 吨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二）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马铃薯脱毒种薯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 1.纯度、净度 98%以上；出苗率达到 95%以上；马铃薯种薯需按照种植要求切块，并使用拌种剂拌种；无病毒，表皮光滑，无虫眼、龟裂，不处于休眠期；机械损伤及霉烂率小于 1%。 |

|  |  |                        |
|--|--|------------------------|
|  |  | 2.单薯重 50 克以上，符合原种种薯标准。 |
|--|--|------------------------|

标的名称：香葱良种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 3..纯度 $\geq 95\%$ ，净度（净种子） $\geq 98\%$ ，发芽率 $\geq 85\%$ ，水分 $\leq 7\%$ 。 |

标的名称：白萝卜良种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 4.纯度 $\geq 95\%$ ，净度（净种子） $\geq 98\%$ ，发芽率 $\geq 85\%$ ，水分 $\leq 7\%$ |

标的名称：小白菜良种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 5.纯度 $\geq 95\%$ ，净度（净种子） $\geq 98\%$ ，发芽率 $\geq 85\%$ ，水分 $\leq 7\%$ 。 |

标的名称：雪菊种子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 6.纯度 $\geq 95\%$ ，净度（净种子） $\geq 98\%$ ，发芽率 $\geq 85\%$ ，水分 $\leq 7\%$ 。 |

标的名称：（肥料）复合肥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 7.产品形态：颗粒，粒度（1.00mm-4.75mm） $\geq 90\%$<br>8.有效磷的质量分数 $\geq 20\%$<br>9.水溶性磷占有有效磷百分率 $\geq 70\%$ ；<br>10.总养分（N+P2O5+K2O）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40\%$<br>11.水分的质量分数 $\leq 1\%$<br>12.酸碱度（pH 值）5.5-8.5<br>13.种子发芽指数 $\geq 70\%$<br>14.无害化指标：粪大肠菌群数 $\leq 100$ 个/g（ml）<br>15.蛔虫卵死亡率 $\geq 95\%$ 。<br>16.氯离子质量分数 $\leq 30\%$<br>17.总氮的质量分数 $\geq 23\%$<br>18.氯化钾的质量分数 $\geq 10\%$<br>19.符合 GB/T 15063-2020《复合肥料》要求。<br>★20.产品规格：25kg/袋，有效期 $\geq 6$ 月（提供承诺函）<br>21.包装要求：有机肥料应用覆膜编织袋或塑料编织袋衬聚乙烯内袋包装，包装袋上注明产品通用名称、商标、包装规格、净含量、主要原料名称、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及单一养分含量、企业名称、生产地址、联系方式、批号或生产日期、肥料登记证号、执行标准号等，标注二维码。<br><b>注：以上标注“★”项为实质性要求。</b> |

### 3.4 商务要求

####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

###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 1:

采购人指定地址。

###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 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供货及发放完成, 完成技术培训指导,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7.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质保期满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

###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1. 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采购人在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验收方法:

(1)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和采购文件的服务要求、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服务承诺以及采购合同约定进行验收的要求进行验收。(注: 采购人在验收时以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响应参数为依据, 参数与实物必须对应一致, 逐项对应验收, 如果中标供应商虚假响应的情况, 采购人将其违法行为上报当地财政局依法处置。)

###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 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 1: 在种子播种出苗后 20 天。

#### 3.4.8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 保证本合同的合法正常履行。

(2) 如因中标人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 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 中标人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 每出现一次违约(合同涉及“日期”和“天数”的, 每逾期一天或少一天, 视为一次违约), 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并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整改, 出现违约 3 次以上或未按采购人要求整改的, 采购人有权无条件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中标人退还已收取的费用。

(4) 争议管辖的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经协商在天内不能达成一致时, 应选择以下第 2 种解决方式:

4.1 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依照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4.2 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产生相应的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 除有争议部分外, 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5) 其它要求: 其它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约定。

### 3.5 其他要求

## 商务要求补充条款

★1、产品质保期：在种子播种出苗后。

★2、供货方式及地点：中标人负责运输配送，建立完善的供货制度，负责统一安排和管理配送车辆，中标人需安排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并安排充足的人手，将货物集中发放到采购人指定各镇（乡）（更庆镇、麦宿镇、岳巴乡、龚垭镇、白垭乡、汪布顶乡、卡松渡乡、俄南乡、俄支乡、温拖镇、年古乡、中扎科镇、八邦乡、阿须镇、柯洛洞乡、打滚镇、亚丁乡、竹庆镇、马尼干戈镇、玉隆乡、错阿镇、燃姑乡、浪多乡 23 个乡镇）的农户手中，并登记造册，发放名册需经各镇、村的农户签字或盖章确认后移交采购人。中标人需在保证货物的质量以及安全的前提下供货及卸货，如产品因运输或卸货损坏、质量问题及安全事故等所发生的费用，一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提供承诺函）

3、抽样检测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每批次供货时应提供该批次肥料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同时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将该批次肥料随机抽样送第三方检测（检验规则及方法

按 NY/T525-2021 标准执行）。如抽样检测有机肥不合格，中标供应商须在 3 个工作日内退换合格产品，退换两次以上产品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抽样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报价要求：供应商所报货物价格应是本项目包干价，其价格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包含：货物、包装、运输、二次搬运、装卸、人工、税金、检测、培训、代理服务费等与履行合同相关的一切费用。

## 5、售后服务及技术指导培训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具备完整的售后体系，并安排专人与采购人联系售后事宜，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需要退换货，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退换；期间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若因中标人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如质保期内货物经中标供应商两次以上退换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中止与中标供应商的合同，并追究责任。

(3) 中标供应商应对项目地区农户进行技术指导播种技术和施肥技术培训，中标人须保证每个镇接受培训次数最少 1 次，部分参训农户较多镇（街道）需培训最少 2 次，参训人数不少于受益农户的 40%。

★6、安全要求：本项目自供应商中标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日止，供应商将自行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一切安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

★7、供应商投标时须承诺交付货物时向采购人提供种薯检疫证和中薯病毒检测报告。（提供承诺函）